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困境儿童福利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25〕18 号）精神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困境儿童福利保障工作实施方案》要求，进一步强化困境儿童福利保障举措，改善困境儿童学习环境，构建“物质+精神+服务”的多元保障格局，拟实施“萤火虫书屋”困境儿童学习环境改善项目。为符合条件的困境儿童配备一套改善学习环境的基础学习设备，包括一张学习书桌（配备书桌书架一体桌）、一张椅子、一盏护眼台灯，书桌长度原则上不低于 80cm，可根据家庭放置环境适当调整。购置的学习桌椅、台灯应当符合环保、安全等国家标准，相关要求详见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二、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及其他要求

★（一）拟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	备注
1	学习书桌（配备书桌书架一体桌）	1	张	1000 元/套（含配送、安装等所有费用）	核心产品
2	椅子	1	把		
3	护眼台灯	1	盏		

（二）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1、学习桌椅要求

★1.1 学习桌椅技术参数与安全环保标准按照国家标准《婴幼儿及儿童家具安全技术规范》(GB 28007-2024)、《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4-2024)、《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0-2025) 执行。

1.2 学习桌椅技术参数与安全环保标准应符合国家标准《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 3976-2014)、《健康家居的人类工效学要求—第 4 部分：儿童桌椅》(GB/T 39223.4-2020)、《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325-2024) 相关规定。

1.3 具体参考指标如下。

★ (1) 板材指标及要求

可选榉木、橡木等，木材无明显开裂、虫蛀，表面涂层需满足耐液、附着力、耐磨等理化性能。按照 GB18584—2024《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中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 $\leq 0.08\text{mg}/\text{m}^3$ ，表面涂层中可迁移重金属如镉 $\leq 60\text{mg}/\text{kg}$ 、砷 $\leq 25\text{mg}/\text{kg}$ 等。

★ (2) 漆面材料及要求

漆面须具备良好的耐湿热、耐干热、抗冲击、耐磨性能，避免使用中轻易脱落、破损。按照《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4-2024) 要求，涂料中 VOC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含量 $\leq 120\text{g}/\text{L}$ ；重金属如铅、汞等，需符合 GB 18584-2024 规定，不得超标；胶粘剂需选用无醛或低醛类型，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3) 金属部件类及要求

针对儿童学习桌椅的金属桌腿、连接件等，规定需具备良好的耐腐蚀、硬度和抗盐雾性能，防止日常使用中生锈、变形；同时金属表面无锐利边缘和尖端，经过倒角或倒圆处理，焊接处牢固无毛刺，避免划伤儿童，且承重相关的金属部件需通过力学性能测试，保障结构

稳定。

（4）塑料部件类及要求

课桌椅 PP、ABS 等塑料部件，需控制邻苯二甲酸酯（DBP、BBP、DEHP 总量等）和 18 种多环芳烃的含量，避免这些有害物质干扰儿童内分泌或引发健康风险；此外，塑料部件需满足抗冲击、耐老化要求，符合儿童家具塑料件的理化性能，无脆裂、易破损等问题。

（5）其他安全及要求

①结构安全：桌椅边角需做圆角处理，圆角半径 $\geq 10\text{mm}$ ，避免磕碰伤害；桌子空载倾斜 10° 不应倾倒，椅子加载 100kg 重量时不侧翻；螺丝等紧固件采用防脱落设计，反复拆卸 10 次不应松动。

②功能安全：电动升降桌椅须具备遇阻保护功能，防止夹伤儿童；桌面角度调节时，调节机构需稳固，无突然回落风险；抽屉轨道带缓冲装置，避免夹伤手指。

③电气安全：带电动功能的桌椅，电气部件需符合相关电气安全标准，电线无裸露，插头、插座符合儿童安全设计，防止触电风险。

2、护眼台灯要求

★2.1 儿童护眼台灯按照标准《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GB 40070-2021）执行。

2.2 儿童护眼台灯应符合标准《读写作业台灯性能要求》（GB/T 9473-2022）、《应用 GB/T 20145 评价光源和灯具的蓝光危害》（GB/Z 39942-2021）相关规定。

2.3 具体遵循标准及对应参考指标如下：

（1）照度与均匀度。优先选择 AA 级标准，具体指数为 $300\text{mm} \times 300\text{mm}$ 矩形核心区域平均照度 $\geq 500\text{lx}$ ， $500\text{mm} \times 500\text{mm}$ 的较大区域平均照度 $\geq 300\text{lx}$ ；且两个区域的照度均匀度均 ≤ 3 ，数值越接

近 1，光线分布越均衡。

(2) 蓝光危害。具体指数为必须达到 RG0 级（无蓝光危害）。

(3) 频闪。具体指数要求波动深度 $\leq 0.4\%$ ，同时频闪频率需 $\geq 3125\text{Hz}$ ，达到无可视频闪标准。

(4) 色温。具体指数为 4000K 左右的暖白光，并选择色温可在 3300K - 5300K 之间调节的款式，适配白天读写、夜间阅读等不同场景。

(5) 防眩光。具体指数为坐姿状态下，人眼观察到台灯所有发光部件的表面亮度 $\leq 2000\text{cd}/\text{m}^2$ 。且灯具需有科学遮光设计（如前屋檐结构、下沉式导光板），正常坐姿下移动头部，不应看到灯珠或内壁的刺眼亮光。

(6) 显色指数。具体指数为一般显色指数 $R_a \geq 95$ ，其中 LED 灯具的特殊显色指数 $R_9 > 0$ （保障红色还原能力，避免色彩失真）。

(7) 附加安全指标。除光照相关指标外，还有结构安全等附加指标，包括灯具需无尖锐棱角，底座稳固可通过倾倒测试，防止儿童碰撞受伤；电气安全需符合《灯具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与试验》GB 7000.1-2023 等标准，具备防触电、良好绝缘性能，避免用电风险。

（三）产品其他要求

1、物资配送及安装。成交供应商按照萤火虫书屋项目受益对象配送表及时为实施对象配送安装。配送安装的桌椅及台灯要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和环保要求，并为项目实施对象免费配送安装，过程中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2、评估验收。采购人应组织专业力量对“萤火虫书屋”困境儿童学习环境改善项目开展验收和满意度测评。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相

关问题的，应责令成交供应商限期整改。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申报审批、评估确认、物资清单、审核验收、安装前后对比照片等相关资料。

★3、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等一切责任，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成品须符合产品成品具体要求，如验收时不满足则视为虚假响应，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无条件退换货。（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萤火虫书屋项目受益对象配送表

县（市、区）	所在乡镇（街道）	人数	合计/套
顺庆区	搬罾街道	10	40
	共兴镇	10	
	双桥镇	10	
	金台镇	10	
高坪区	长乐镇	45	45
嘉陵区	曲水镇	20	60
	三会镇	10	
	吉安镇	20	
	盐溪乡	10	
阆中市	金垭镇	5	68
	五马镇	4	
	妙高镇	5	
	二龙镇	5	
	鹤峰乡	5	
	老观镇	4	
	千佛镇	5	
	望垭镇	6	
	水观镇	5	

	洪山镇	4	
	玉台镇	5	
	五马镇	3	
	洪山镇	3	
	河溪街道	5	
	峰占乡	4	
南部县	盘龙镇	16	80
	流马镇	17	
	黄金镇	10	
	南隆街道	16	
	王家镇	16	
	滨江街道	5	
西充县	南台街道	31	65
	常林镇	14	
	多扶镇	19	
	双凤镇	1	
仪陇县	柳坪镇	9	85
	大寅镇	9	
	立山镇	10	
	芭蕉乡	8	
	瓦子镇	8	
	思德镇	8	
	板桥乡	8	
	三河镇	9	
	义路镇	8	
	永光镇	8	
营山县	录井镇	25	67
	骆市镇	17	
	绿水镇	25	
蓬安县	河舒镇	21	60
	金溪镇	20	
	新园乡	19	
注：本项目为全预算采购项目，拟采购数量最低为 570 套，最终成交数量超出部分供应商须严格按采购人要求进行配送。			

★三、商务要求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按采购人要求配送完成。

2、交货地点：按萤火虫书屋项目受益对象配送表配送到各点位。

3、付款方式：

(1) 预付款，采购合同签订后，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2) 尾款，货物安装配送完毕，初次验收合格后，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3)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4、报价要求：本项目为全预算采购项目，采购数量根据各投标人单价报价确定，投标产品数量计取按照如下公式核算：预算金额/投标单价=数量。本次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检测、人工、税金及备用物件等所有有关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5、验收方案 and 标准：

(1) 验收方案：本项目履约验收由采购人组织。

(2) 验收标准：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和《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文件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交货验收后，在使用前 6 个月内，如采购人或受益人对产品质量存疑，采购人有权对成品进行破损性检测 10-20 套，产品质量如有一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视为虚假响应，供应商还应赔偿采购人因此造成的损失。(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其他要求（仅作参考）

1、供应商应需提供本项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重难点分析；②交货进度计划与具体措施；③产品生产过程和工艺监管措施；④质量保障措施；⑤安全生产责任措施；⑥运输、安装、配送方案；⑦备品备件方案等内容）。

（3）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评价体系；②售后服务技术支持；③售后服务人员配置；④售后服务及时响应的计划和处理方法；⑤后期维护具体方案等内容）。

2、供应商需提供类似业绩。

特别提示：1. 在本项目招标文件发出至合同履行完毕之前，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有发布新标准或新规定的，直接按最新标准或规定执行。

2. 本章“★”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否则为无效投标。